

從動電共生到全民電廠 高雄綠電可創造多贏

高雄市政府為推動綠電發展，11月中旬由副市長林欽榮啟動「高雄市綠電推動專案小組」，推展「漁電共生專區」、「光電屋頂」、「節能低碳行動」、「電廠友善降轉」及「研發及行銷推廣」等五大任務。高雄市議會於12月23日召開「高雄綠電」公聽會，會中除了建議不僅漁電共生、農電共生，還有動電共生，採行太陽能光電異業結盟，還主張創造多贏的全民電廠，讓民眾入股，從「光電」獲利。

高市府自101年起陸續推動「太陽能綠色融資」、「百座世運 光電計畫」及「創能經濟 光電計畫」等計畫，目前全市太陽能光電裝置容量為547,464 瓩，在全臺排名第四，年發電量超過6億2千萬度。

公聽會主持人黃柏霖議員表示，高雄市日照量充足，年日照時數高達2100小時以上，是發展太陽能光電的好場域，如何減碳創能更是身為工業城市的挑戰。在「高雄市綠建築自治條例」下讓違建的鐵皮屋轉為太陽能光電板來替代取締，「高雄厝」透過建築設備與手法打造具有節能減碳的住宅，而其回饋辦法的制定則是市府和議會合作的典範。

主持人之一的王耀裕議員也提到，對空汙嚴重的高雄這座工業大城，更要致力於減碳與創造綠能，光電豬舍以及漁電共生其他縣市有不錯的推展，建議養殖業多的林園、永安和彌陀可推動漁電共生，另外水庫增設綠能光電也是不錯的方式，他也督促環保局加強碳排大戶減碳，一起創造綠能。

從事太陽能光電研究多年的高雄科技大學應用工程科學研究所所長暨模具工程系教授艾和昌博士指出，由於太陽能光電的設置需要用地，勢必要採行共生模式，也就是異業結合，比如農電共生、魚電共生，動電共生，也就是風雨球場屋頂裝置太陽能，建議市府可以盤點與太陽能光電共生的場域等。他強調千萬不要為了裝太陽光電而裝太陽能光電。而他提到針對設置太陽能風雨球場制定標準，並設置示範球場，此外也建議如德國和日本，規劃太陽能示範與實踐的集中式住宅。

高雄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系教授黃忠發博士則提到，台積電於109年成為全球第一家加入全球再生能源倡議組織（RE100）的半導體企業，依照訂定目標要在2050年底前100%使用再生能源。他說，相信大企業也會要求其供應鏈使用綠能，建議市府針對用電大戶應督促其使用綠電。

嘉南藥理大學環境管理系蔡瀛逸教授指出，太陽能光電板設置兩三年因累積的落塵量導致效能降低，建議可發展太陽能板回收產業聚落，矽晶板的產業鏈結，可以形成靜脈產業，建議市府的綠電小組把循環經濟也納入，甚至也可以成為高雄觀光的一環。

高雄科技大學自然環境保育社魯台營講師從過去參與屏東縣綠能辦公室副召集人的職務認為，避免汙名光電皆為大財團獲利，建議國公有地以公民電廠(政府協助籌組)模式，即 10-20%(甚至更多)作為當地民眾入股，甚至可以「保險基金」方式(光電投資也為儲蓄保單)達成民眾皆可以加入光電獲利。他同時建議高雄市成立「綠能推動辦公室」專責推動，並籌組能資源服務公司協助公民電廠的組成，達成綠電創利全民共享的精神。

屏東大學教育行政研究所李銘義副教授也建議，如市府可以朝德國魯爾工業區旁的社區設置綠能電網，政府需要規劃與基金，由公民來投資，建立參與投資的模式，以及銀行融資的提供，另外還有兩個社區的綠電，政府投資四千萬歐元設置生質能、風能和太陽能，讓每個居民入股，都是相當好的範例。